

丰台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文件

丰产改发〔2023〕2号

丰台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 关于建立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工作情况评价机制的意见

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

自2017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中发〔2017〕14号，以下简称《改革方案》）以来，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已历经5年。为进一步完善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制度，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根据我市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机制 深化首都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京产改发〔2020〕1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2021年北京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要点》（京产改办发〔2021〕1号）、和北京市总工会下发的《关于建立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情况评价机制的意见》（京产改发〔2022〕2号）文件精神，结合丰台区实际情况，建立推进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情况评价机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对改革工作进行评价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一）重要意义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和部署的重大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全面提高产业工人素质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是一项全局性、系统性工程，需要绵绵用力、久久为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各项任务的责任落实对改革政策举措能否真正落地见效发挥着重要作用。开展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情况评价，对于进一步提升站位、提高认识，充分激发内生动力，推动改革往实里抓、往细处做，形成比学赶帮超的生动局面，具有重要意义。

（二）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在 2020 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北京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落实到丰台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全过程、各方面，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聚焦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改革举措，以对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工作情况进行评价为牵引，推动改革绩效不断提升，及时发现先进典型、补齐问题短板、突破难点堵点，努力把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提升到新水平。

二、评价工作的主要目标和基本原则

（三）主要目标

1. 全面深入掌握《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贯彻落实情况。通过评价，全面掌握《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任务落实推进进度和取得的成效、改革配套政策举措落地情况，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发现重点任务举措贯彻落实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并提出解决办法。

2. 推动重点任务有效落实。通过评价，加大改革推进力度，确保《改革方案》所提出的5个方面25项举措和《实施意见》各项要求有效落实，不断增强广大产业工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 推进改革政策集成优化。通过评价，在推动相关政策措施落地落实的同时，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提供参考，切实增强政策措施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4. 增强工作指导的精准性。以评价结果为基础，为分类指导提供必要和可靠的依据，切实有针对性地加强对各单位、部门改革的有力有效指导；根据评价结果进行相应的激励与监督，最大限度调动推进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四）基本原则

1. 坚持统一性。围绕《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的目标任务，综合各项举措，建立相对统一的评价体系，评价主要内容和指标体系保持相对稳定，确保横向和纵向可比。

2. 突出针对性。在主要指标保持相对稳定的基础上，突出重点举措和年度任务，根据年度要点的各项要求，科学合理、动态调整评价指标，切实增强评价的针对性，及时反映《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落实进展成效。

3. 体现实效性。将产业工人的获得感作为评价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准，将企业和社会各界对改革推进情况的满意度作为参考标准，合理设立主观感受指标及其权重。

4. 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根据《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总体要求、主要举措和组织实施的各项要求，选取有代表性的指标，包括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各指标内涵明确、方法科学、数据可得。

三、评价的主要内容和分工

（五）评价的主要内容

要紧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目标实现、改革举措落实、改革工作组织实施等情况，围绕组织领导、思想引领、素质提升、队伍壮大、地位提高、权益维护、社会评价等方面，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开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指标体系由 7 个一级指标、25 个二级指标和 80 个三级指标构成。

（六）任务分工

区总工会作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牵头单位，根据北京市产改协调小组评价考核指标责任分工对相关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将 80 个三级指标进行详细的任务分解。制定了《丰台区〈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落实情况评价考核指标责任分工》（附件 1）和《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关键绩效指标》（附件 2）。

各成员单位根据《丰台区〈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落实情况评价考核指标责任分工》（附件 1），按照自身的职责分工各负其责，充分发挥各自职能，加强统筹谋划、持续推进产改工作，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区总工会做好沟通对接工作。

各成员单位要做到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及时报送产改信息。

五、工作要求

（七）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协调小组作用，进一步加强改革工作的宏观指导、政策协调和组织推进，打破部门界限、完善协调机制，实现多元联动、增强整体合力，最终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各司其职、工会组织推动、行业企业参与、社会组织协同的良好工作格局。

（八）持续推进改革

按照中央及北京市要求，循序渐进、积极稳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做到精准施策、靶向发力，适时召开工作推进会，

总结提炼经验，加强分类指导，及时对评价指标进行督促检查及评估。

（九）做好宣传工作

加大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的宣传力度，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提高产业工人社会认同度，为改革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 附件：1. 丰台区《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落实情况评价考核指标责任分工
2.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关键绩效指标

丰台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

2023年1月18日